

##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时审议了《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 （一）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薪酬方案》：因董事长李辉、董事陈金艳、董事黄亦楠不领取董事津贴及董事长薪酬，故董事津贴及董事长薪酬均为人民币 0 元/年；其他董事的董事津贴收入均为人民币 8 万元/年，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担任经营职务的公司董事，除领取董事津贴外，另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职务领取薪酬。

公司现任董事 6 人，其中董事李辉、陈金艳放弃董事津贴，其余 4 名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均领取董事津贴，津贴部分不参与公司绩效考核。

#### （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总经理李辉放弃年薪。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同时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并结合行业及同等岗位薪酬收入，综合确定相应薪酬方案，并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决策，经董事会批准执

行。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支付薪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合计为 272.24 万元，因报告期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置了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剔除该职工代表董事在报告期内领取的薪酬，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总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2.29%。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相关内容。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参照公司所在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内容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1.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2.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

#### 1. 董事薪酬（津贴）

（1）因董事长李辉、董事陈金艳不领取董事津贴及董事长薪酬，故董事津贴及董事长薪酬均为人民币 0 元/年；其他董事的董事津贴收入均为人民币 10 万元/年（含税），董事津贴按季度平均发放。

（2）独立董事与外部非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外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其履行董事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3) 职工代表董事为公司员工，除领取津贴外，其领取的薪酬为岗位薪酬，由公司对其进行岗位考核。

##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结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等组成。公司总经理李辉不领取年薪。

(1) 基本薪酬：依据所任岗位的价值、职责要求、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综合确定，按月平均发放；

(2) 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基于岗位职责设定的考核标准及实际达成情况，经综合考评后核定。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确定一定比例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 专项激励：如发生特殊重大事项（比如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等），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董事会批准后，给予的专项奖励，该奖励不包括在前述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范围内。

## (四) 其他说明

1. 前述 2026 年度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按照国家有关税法要求由公司代扣代缴。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绩效薪酬（津贴）并予以发放。

3.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内部制度相抵触时，按最新规定执行。

## 三、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